

深圳市审计局

审计报告

深审政投报〔2017〕316号

被审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城市
管理局

审计项目： 福田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七条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成立审计组，自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10 月 13 日（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9 月 22 日因建设单位补充审计资料暂停审计），对福田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竣工决算进行了审计，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城市管理局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福田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原名福田河生态景观改造工程）经市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总概算（深发改〔2008〕2025 号），项目总概算 35,805.90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改造工程、水质改善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初期雨水收集工程、外线电源工程。

该项目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局，由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深圳市城市管理局负责建设管理，经公开招标，由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河南黄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负责施工，设计单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监理单位为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该项目于 2009 年 6 月 1 日开工，2012 年 4 月 25 日通过竣工验收。

（二）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本次竣工决算审计采用送达审计的方式，审计过程中审核该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履行情况、合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待摊投资的列支内容和分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项目投资完成的总体情况，归集项目的建设总成本，通过检查和审核相关资料得出审计结论，并分析和评价项目建设实施、财务管理状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二、审计结果和审计评价

（一）审计结果。

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357,605,004.38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为 349,467,017.66 元，核减金额为 8,137,986.72 元，核减率为 2.28%（详见附件）。其中本次审计送审金额为 42,025,487.57 元，审定金额为 41,427,943.10 元，核减 597,544.47 元。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 337,992,059.22 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审定交付使用资产 349,467,017.66 元。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5,805.9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34,946.70 万元，节约投资 859.20 万元。深圳市城市管理局收到项目财政拨款 400,000.00 元，支出 255,134.00 元，拨款结余资金 144,866.00 元。

（二）跟踪审计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预算（标底）审计 8 项，合计送审金额为

309,893,882.68 元，审定金额为 231,857,384.18 元，核减金额为 78,036,498.50 元；完成结算审计 15 项，合计送审金额为 315,579,516.81 元，审定金额为 308,039,074.56 元，核减金额为 7,540,442.25 元。

建设单位已根据出具的审计报告调整了工程结算造价。

（三）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依法招标确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工程资料较齐全；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会计资料较完整，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建设资金的来源和运用情况，但存在个别单项工程超付结算款、个别单项工程结算价超中标价和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等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个别单项工程超付结算款。

经审计，公安电子监控探头及光、电缆迁改工程审定金额 428,820.38 元，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已付 453,988.13 元，超付 25,167.75 元。

建设单位应将上述超付款项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予以收回，并将款项收回情况及时书面报我局。

（二）个别单项工程结算价超中标价。

经审计，发现个别单项工程结算价超中标价，如第一标段工程中标价 4373.82 万元，结算审定价 5216.03 万元，结算价超中

标价 842.21 万元，超幅 19.26%；景观绿化工程中标价 4176.56 万元，结算审定价 7235.9 万元，结算价超中标价 3059.34 万元，超幅 73.25%。其主要原因为签证增加、设计变更、人工及材料调差等因素造成。

建设单位应加强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设计管理工作，做好招标前的准备工作，避免工程实施阶段过多的设计变更和增加工程，做好投资控制。

（三）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

经审计，发现该项目于 2012 年 4 月通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1 月报送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违反了《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及时送审竣工决算。

四、其他事项说明

被审单位应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的规定，及时将项目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拨款结余资金 144,866.00 元及应收回的超付款项 25,167.75 元办理结余资金手续。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请被审单位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九十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

本报告及有关整改情况随后将以适当方式公告。

附件：福田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附件

福田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单项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金额	备 注
一	建安工程投资	300,487,176.56	293,093,408.09	7,393,768.47	
1	第一标段工程（含补充合同）	53,745,667.69	52,160,294.02	1,585,373.67	深审政投报[2013]100号
2	第二标段工程（含补充合同）	72,205,148.00	71,184,870.26	1,020,277.74	深审政投报[2012]991号
3	第三标段工程	34,899,255.38	34,280,075.61	619,179.77	深审政投报[2013]680号
4	第四标段工程	52,989,424.49	50,801,617.79	2,187,806.70	深审政投报[2013]660号
5	公安电子监控探头及光、电缆迁改工程	746,667.66	428,820.38	317,847.28	深审政投报[2011]191号
6	景观绿化工程（含补充合同）	73,210,478.03	72,359,043.29	851,434.74	深审政投报[2013]141号
7	河口左岸高低压电缆迁改工程	487,965.38	305,548.01	182,417.37	深审政投报[2012]894号
8	G段河道左岸地下管线路灯迁改工程	392,706.57	330,640.71	62,065.86	深审政投报[2012]894号
9	防洪及边防通信光缆管线迁改工程	853,835.45	512,917.86	340,917.59	深审政投报[2012]894号
10	A-D区苗木迁移工程（含A、B区新增）	1,843,716.84	1,755,039.40	88,677.44	深审政投报[2012]217号
11	D、E区苗木迁移工程	5,861,250.46	5,814,072.09	47,178.37	深审政投报[2012]156号
12	F、G区苗木迁移工程	1,992,229.10	1,914,563.40	77,665.70	深审政投报[2012]219号
13	中心公园水电改造安装工程	977,837.69	977,626.26	211.43	深审政投报[2013]30号
14	景观桥人行坡道改造及增设成品石凳工程	98,176.76	93,853.06	4,323.70	深审政投报[2013]424号
15	笔架山公园南门停车场公安电子监控探头及 光电缆恢复工程	182,817.06	174,425.95	8,391.11	深审政投报[2014]67号
二	设备投资	11,925,726.25	11,779,052.47	146,673.78	
1	不定管材采购	11,925,726.25	11,779,052.47	146,673.78	深审政投报[2012]939号
三	待摊投资	45,190,051.57	44,592,507.10	597,544.47	
1	河口左岸高低压电缆迁改工程设计费	20,714.00	20,714.00	0.00	深审政投报[2012]894号

2	设计费	13,332,620.00	13,332,620.00	0.00	
3	监理费	7,370,520.50	7,370,520.50	0.00	
4	设计监理费	797,000.00	797,000.00	0.00	
5	施工期环境监理费	666,769.00	246,952.00	419,817.00	
6.1	A-G区苗木迁移监理费	90,000.00	90,000.00	0.00	
6.2	新增苗木迁移监理费	97,920.00	97,920.00	0.00	
7	建设单位管理费	2,540,133.26	2,540,133.26	0.00	
8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104,407.00	1,104,407.00	0.00	
9	安全监督费	248,777.00	248,777.00	0.00	
10	地下管线查询费	500.00	500.00	0.00	
11	勘察费	4,183,562.12	4,042,592.75	140,969.37	
12	边防施工补偿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13	施工补偿	800,000.00	800,000.00	0.00	
14	占地补偿款	2,400,000.00	2,400,000.00	0.00	
15	负荷联合试车费-电费	117,762.71	117,762.71	0.00	
16	工程试运行河道维护管养费	2,253,259.14	2,227,099.66	26,159.48	
17	清淤测量费	53,125.00	44,526.38	8,598.62	
18	河口左岸高低压电线迁改工程造价咨询费	3,276.47	3,276.47	0.00	
19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费	304,500.00	304,500.00	0.00	
20	水土保持监测费	98,400.00	98,400.00	0.00	
21	施工变形第三方监测费	1,157,862.00	1,157,862.00	0.00	
22	拆迁评估与技术咨询费(田面村段)	11,050.00	11,050.00	0.00	
23	施工、监测招标代理费	934,226.00	934,226.00	0.00	
24	监理招标代理费	56,800.00	56,800.00	0.00	深审政投报[2012]424号
25	城市道路占用费	19,002.00	19,002.00	0.00	
26	施工图审查费	1,368,400.00	1,368,400.00	0.00	
27	环评费	196,000.00	196,000.00	0.00	
28	临时设施费	3,089,100.00	3,089,100.00	0.00	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012年303号)
29	银行存款利息	-48,033.20	-48,033.20	0.00	

30	保函手续费	182,562.80	182,562.80	0.00
31	招标代理费	291,452.00	291,452.00	0.00
32	招标服务费	117,419.00	117,419.00	0.00
33	决算编制费	304,014.77	302,014.77	2,000.00
34	结算审核造价咨询费	26,950.00	26,950.00	0.00
四	其它投资	2,050.00	2,050.00	0.00
1	购置相机	2,050.00	2,050.00	0.00
	总计	357,605,004.38	349,467,017.66	8,137,986.72